

福建省医疗保障局文件

闽医保〔2025〕16号

福建省医疗保障局关于规范器官移植环节手术 及产科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通知

各设区市医保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在榕省属公立医院、联勤保障部队第九〇〇医院：

为贯彻落实国家医保局等八部门关于《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试点方案》（医保发〔2021〕41号）要求，建立完善以服务产出为导向的价格项目管理机制，规范器官移植环节手术及产科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管理，根据国家医保局印发的《器官移植环节手术价格项目立项指南》（医保价采中心函〔2021〕12号）、《产科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立项指南（试行）》（医保价采函〔2024〕

83号)等有关规定,现就规范整合我省器官移植环节手术及产科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规范整合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一) 器官移植环节手术价格项目

1. 规范整合我省器官移植环节手术价格项目,设立“心脏移植术”等12项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并确定在榕省属公立医院价格(附件1)。

2. 修订“角膜移植术(干细胞移植)”等价格项目2项(附件2)。

3. 停用“心肺移植术”等39项医疗服务价格项目(附件3)。

(二) 产科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1. 规范整合我省产科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设立“产前常规检查”等30项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并确定在榕省属公立医院价格(附件4)。

2. 停用“产前检查”等36项产科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附件5)。

二、医保配套政策

纳入医保支付范围的器官移植环节手术及产科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全省按统一的医保属性、限用范围和个人先行自付比例执行,超出项目价格以上的部分由患者自付。

三、有关要求

（一）各设区市医疗保障部门要高度重视规范整合器官移植环节手术及产科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工作，严格执行统一的价格项目规范，精心组织专门力量，结合当地实际认真研究，原则上按不高于省属公立医院价格制定本地区具体项目价格，稳妥有序推进，确保新旧政策平稳衔接。

（二）各设区市医疗保障部门要及时做好信息系统维护，加强对医疗机构项目对应、费用结算及医保支付工作的指导。开展新政策实施跟踪监测，强化相关费用审核监管，确保医保基金安全有效使用。

（三）各有关医疗机构要严格按照价格政策规定和临床诊疗规范向患者提供服务并收取费用，及时做好信息系统更新维护和价格公示等相关工作，并密切关注政策执行情况，跟踪政策实施效果。

本通知自 2025 年 5 月 1 日起执行，有效期 5 年。以往有关政策规定与本通知不一致的，以本通知规定为准。在政策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请及时按程序请示、报告省医保局。

- 附件：1. 福建省规范器官移植环节手术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及
在榕省属公立医院价格表
2. 福建省修订部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3. 福建省停用器官移植环节手术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4. 福建省规范产科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及在榕省属公立医院价格表
5. 福建省停用产科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福建省规范器官移植环节手术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及在榕省属公立医院价格表

序号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归集口径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省属三甲医院价格 (元)	医保属性	医保支付范围	个人先行自付比例
17. 器官移植手术											
说明: 1. “移植”指移植医院将供体器官或组织植入受体; “切除”指合法进行的活体捐献中, 移植医院从供体体内取得相应的器官或组织。2. “价格构成”指项目价格应涵盖的各类资源消耗, 用于确定计价单元边界, 不应作为临床技术标准理解, 不是手术实际操作方式、路径、步骤、程序的强制性要求。3. “加收项”指同一项目以不同方式提供或在不同场景应用时, 确有必要制定差异化收费标准而细化的一类子项, 包括在原项目价格基础上增加或减少收费的情况; 实际应用中, 同时涉及多个加收项的, 以项目单价为基础计算各项的加/减收金额。4. “扩展项”指同一项目下以不同方式提供或在不同场景应用时, 只扩展价格项目适用范围, 不额外加价的一类子项, 予项的价格按主项目执行。5. “儿童”指6周岁及以下。周岁的计算方法以法律的相关规定为准。6. “异种器官”指不摘自人体的器官, 包括但不限于动物器官、机械器官、机械器官、袜套、手套、手套衣、绷带、床垫、各种衬垫、手术巾、治疗巾、普通注射器、压舌板、滑石粉等。基本物料成本计入项目价格, 不另行收费。除基本物料以外的其他耗材, 按照实际采购价格零星销售。8. 手术过程中的具体操作步骤, 不另行立项收费; 术前术后指导、手术方案设计等亦在手术价格项目的定价中体现。不另行立项及收费。9. “多器官联合移植”, 按照单个器官项目加和收费, 不再设置联合移植项目。											
1	013317000010000	心脏移植术	手术费	异体同种心脏移植, 实现患者原位心脏切除和供体心脏植入。	所定价格涵盖患者原位心脏切除、供体心脏术前或术中整复、供体心脏植入、以及切开、吻合、关闭、缝合等手术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 儿童手术加收30%; 2. 异种器官、异位移植同此项目计价。	34800			
分项	013317000010001	心脏移植术-儿童手术(加收)	手术费			次		10440			
分项	013317000010100	心脏移植术-异种器官(扩展)	手术费			次		34800			
分项	013317000010200	心脏移植术-异位移植(扩展)	手术费			次		34800			
2	013317000020000	肝脏移植术	手术费	异体同种肝脏(全肝)移植, 实现患者原位肝脏切除和供体肝脏植入。	所定价格涵盖患者原位肝脏切除、供体肝脏术前或术中整复、供体肝脏植入、以及切开、吻合、关闭、缝合等手术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 儿童手术、部分肝脏(器官段)移植加收30%; 2. 异种器官移植同此项目计价。	30000			
分项	013317000020001	肝脏移植术-儿童手术(加收)	手术费			次		9000			
分项	013317000020002	肝脏移植术-部分肝脏(器官段)移植(加收)	手术费			次		9000			
分项	013317000020100	肝脏移植术-异种器官(扩展)	手术费			次		30000			

序号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归集口径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省属三甲医院价格 (元)	医保 属性	医保支付 范围	个人先行 支付比例
3	013317000030000	肺脏移植术	手术费	异体同种肺脏（单侧）移植，实现患者原位肺脏切除和供体肺脏植入。	所定价格涵盖患者原位肺脏切除、供体肺脏术前或术中整复、供体肺脏植入，以及切开后、吻合、关胸、缝合等手术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 儿童手术、部分肺脏（器官段）移植加收30%；2. 异种器官移植同此项计价。	27000			
分项	013317000030001	肺脏移植术-儿童手术（加收）	手术费			次		8100			
分项	013317000030002	肺脏移植术-部分肺脏（器官段）移植（加收）	手术费			次		8100			
分项	013317000030100	肺脏移植术-异种器官（扩展）	手术费			次		27000			
4	013317000040000	肾脏移植术	手术费	异体同种肾脏（单侧）移植，实现供体肾脏植入。	所定价格涵盖供体肾脏术前或术中整复、患者原位肾脏处理、供体肾脏植入，以及切开后、吻合、关腹、缝合等手术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 儿童手术加收30%；2. 异种器官移植同此项计价。	9625	医保		20%
分项	013317000040001	肾脏移植术-儿童手术（加收）	手术费			次		2890	医保		20%
分项	013317000040100	肾脏移植术-异种器官（扩展）	手术费			次		9625	医保		20%
5	013317000050000	小肠移植术	手术费	异体同种小肠（器官段）移植，实现患者原位小肠切除和供体小肠植入。	所定价格涵盖患者原位小肠切除、供体小肠术前或术中整复、供体小肠植入，以及切开后、吻合、关腹、缝合等手术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 儿童手术加收30%；2. 异种器官移植同此项计价。	4500			
分项	013317000050001	小肠移植术-儿童手术（加收）	手术费			次		1350			
分项	013317000050100	小肠移植术-异种器官（扩展）	手术费			次		4500			
6	013317000060000	胰腺移植术	手术费	异体同种胰腺移植，实现供体胰腺植入。	所定价格涵盖供体胰腺术前或术中整复、患者原位胰腺处理、供体胰腺植入，以及切开后、吻合、关腹、缝合等手术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 儿童手术加收30%；2. 异种器官移植同此项计价。	18000			

序号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归集口径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省属三甲医院价格 (元)	医保 属性	医保支付 范围	个人先行 自付比例
分项	013317000060001	胰腺移植术-儿童手术(加收)	手术费			次		5400			
分项	013317000060100	胰腺移植术-异种器官(扩展)	手术费			次		18000			
7	013317000070000	角膜移植术	手术费	异体同种角膜(单侧)移植, 实现患者原位角膜切除和供体角膜植入。	所定价格涵盖患者原位角膜切除、供体角膜术前或术中整复、供体角膜植入, 以及切开、吻合、关闭、缝合等手术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 儿童手术加收30%; 2. 异种组织移植同此项计价。	3600	医保		20%
分项	013317000070001	角膜移植术-儿童手术(加收)	手术费			次		1080	医保		20%
分项	013317000070100	角膜移植术-异种组织(扩展)	手术费			次		3600	医保		20%
8	013317000080000	供肝切取术	手术费	活体供者肝脏(器官段)切取。	所定价格涵盖活体供者肝脏切取, 以及切开、吻合、关闭、缝合等手术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仅限于合法进行的活体器官捐献。	5520			
9	013317000090000	供肺切取术	手术费	活体供者肺脏(器官段)切取。	所定价格涵盖活体供者肺脏切取, 以及切开、吻合、关闭、缝合等手术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仅限于合法进行的活体器官捐献。	1920			
10	013317000100000	供肾切取术	手术费	活体供者肾脏(单侧)切取。	所定价格涵盖活体供者肾脏切取, 以及切开、吻合、关闭、缝合等手术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仅限于合法进行的活体器官捐献。	3070			
11	013317000110000	供小肠切取术	手术费	活体供者小肠(器官段)切取。	所定价格涵盖活体供者小肠切取, 以及切开、吻合、关闭、缝合等手术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仅限于合法进行的活体器官捐献。	2500			
12	013317000120000	供胰腺切取术	手术费	活体供者胰腺(器官段)切取。	所定价格涵盖活体供者胰腺切取, 以及切开、吻合、关闭、缝合等手术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仅限于合法进行的活体器官捐献。	4420			

福建省修订部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序号	国家结算编码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说明	省属三甲医院价格(元)	省属三甲以下医院价格(元)	医保属性	医保限定支付范围	个人先行自付比例
1	003304040100000 -330404010	330404010	角膜干细胞移植术		供体	次	干细胞移植	4100	3470	医保		20%
2	003304040100001 -33040401001	33040401001	小儿角膜干细胞移植术			次	干细胞移植	5330	4510	医保		20%

附件3

福建省停用器官移植环节手术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序号	国家结算编码	地方项目代码	地方项目名称
1	003308030200000-330803020	330803020	心脏移植术
2	003308030200000-33080302001	33080302001	小儿心脏移植术
3	003308030210000-330803021	330803021	心肺移植术
4	003308030210000-33080302101	33080302101	小儿心肺移植术
5	003310050180000-331005018	331005018	肝移植术
6	003310050180000-33100501801	33100501801	小儿肝移植术
7	003310050190000-331005019	331005019	移植肝切除术+再移植术
8	003310050190000-33100501901	33100501901	小儿移植肝切除术+再移植术
9	003310050200000-331005020	331005020	器官联合移植术
10	003307020120000-330702012	330702012	肺移植术
11	003307020120000-33070201201	33070201201	肺移植术（双侧）
12	003307020120000-33070201202	33070201202	小儿肺移植术
13	003307020120000-33070201203	33070201203	小儿肺移植术（双侧）
14	003311010190000-331101019	331101019	异体肾移植术
15	003311010190000-33110101901	33110101901	小儿异体肾移植术
16	003311010190000-33110101902	33110101902	经腹腔镜异体肾移植术
17	003311010190000-33110101903	33110101903	小儿经腹腔镜异体肾移植术
18	003311010210000-331101021	331101021	供体肾修复术
19	003311010210000-33110102101	33110102101	小儿供体肾修复术
20	003310030100000-331003010	331003010	小肠移植术
21	003310070150000-331007015	331007015	胰腺移植术
22	003310070150000-33100701501	33100701501	小儿胰腺移植术
23	003304040100000-33040401002	33040401002	小儿角膜移植术
24	003304040100001-33040401003	33040401003	小儿角膜移植术（干细胞移植）
25	003304040120000-330404012	330404012	角膜移植联合视网膜复位术
26	003304060160000-330406016	330406016	穿透性角膜移植联合白内障囊外摘除及人工晶体植入术（三联术）
27	003304060160000-33040601601	33040601601	小儿穿透性角膜移植联合白内障囊外摘除及人工晶体植入术（三联术）

序号	国家结算编码	地方项目代码	地方项目名称
28	003310050170000-331005017	331005017	异体供肝切除术
29	003310050170000-33100501701	33100501701	小儿异体供肝切除术
30	003307020140000-330702014	330702014	供肺切除术
31	003307020140000-33070201401	33070201401	供肺切除术（双侧）
32	003307020140000-33070201402	33070201402	小儿供肺切除术
33	003307020140000-33070201403	33070201403	小儿供肺切除术（双侧）
34	003311010200000-331101020	331101020	异体供肾取肾术
35	003311010200000-33110102001	33110102001	小儿异体供肾取肾术
36	003310070160000-331007016	331007016	异位异体移植胰腺切除术
37	003310070160000-33100701601	33100701601	小儿异位异体移植胰腺切除术
38	003310070140000-331007014	331007014	异体供胰切除术
39	003310070140000-33100701401	33100701401	小儿异体供胰切除术

福建省规范产科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及在榕省属公立医院价格表

序号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归集口径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省属三甲医院价格(元)	省属三甲以下医院价格(元)	医保属性	医保支付范围	个人先行自付比例
					说明：1. “价格构成”指项目价格应涵盖的各类资源消耗，用于确定计价单元的境界，是各级医疗保障部门制定调整项目价格考虑的测算因子，不应作为临床技术标准理解，不是实际操作方式、路径、步骤、程序的强制性要求，价格构成中包含，但个别临床实践中非必要、未发生的，无需强制要求公立医疗机构减计费用。所列“设备投入”包括但不限于操作设备、器具及固定资产投入。2. “加收项”指同一项目以不同方式提供或在不同场景应用时，确有必要制定差异化收费标准而细分的一类子项，包括在原项目价格基础上增加或减少收费的情况。实际应用中，同时涉及多个加收项的，以项目单价为基础计算各项的加/减收水平后，求和得出加/减收金额。3. “扩展项”指同一项目下以不同方式提供或在不同场景应用时，只扩展价格项目适用范围、不额外加价的一类子项，子项的价格按主项目执行。4. “基本物耗”指原则上限于不应或不必要与医疗服务项目分割的易耗品，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消杀灭菌用品、储存用品、清洁用品、个人防护用品、垃圾处理用品、阴道扩张器、冲洗液、润滑剂、棉球、棉签、纱布（垫）、尿垫、手术巾（单）、中单、治疗护理盘（包）、手术包、注射器、滑石粉、防渗垫、标签、可复用的操作器具、冲洗工具。基本物耗成本计入项目价格，不另行收费，除基本物耗以外的其他耗材，按照实际采购价格掌握销售。5. 计价单位“胎/次”指每胎每次。6. “复杂”“特殊”等内涵未尽的表述，除立项指南中已明确的情形外，医院实践中按照“特殊”“复杂”情形计费的，应以国家级技术规范、临床指南或专家共识中的明确定性为前提，下同。7. “穿刺”为主项操作涉及的必要穿刺技术。8. 涉及“包括……”“……等”的属于开放型表述，所指对象不仅局限于表述中列明的事项，也包括未列明的事项。9. “内镜下辅助操作”指涉及内镜下的辅助操作，包括但不限于腹腔镜、宫腔镜、胎儿镜、羊膜镜等各类内镜，统一按“内镜下辅助操作”加收。							
	311202	产科学产系统										
1	013112020010000	产前常规检查	检查费	产前对孕妇进行的规范检查、遗传等咨询解答及有健康指导。	所定价格涵盖推算孕周、测量孕妇产重、宫高、腹围、血压及听胎心、孕早期触诊，以及判断胎位状态、胎儿是否符合孕周等孕期检查、分娩前评估和健康指导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指在门诊/急诊期间对孕妇进行的常规检查及健康指导，在住院期间对孕/产妇实施价格构成中所列的医疗服务事项，不再单独计费。例如国家卫生健康委制定发布技术规范中所列的“多普勒胎心计数”。不含化验检查和超声检查。	15	15	医保		
2	013112020020000	胎心监测	检查费	监测胎儿心率及宫缩压力波形实时变化，达到评估胎儿宫内情况的目的。	所定价格涵盖定位、固定探头、监测、出具报告等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胎/次	监测的时间要求对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全国医疗服务项目技术规范（2023年版）》相关内容。	20	20			
3	013112020030000	胎心监测（远程）	检查费	远程监测胎儿心率及宫缩压力波形实时变化，达到评估胎儿宫内情况的目的。	所定价格涵盖定位、固定探头、监测、出具报告等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日		60	60			
4	013112020040000	羊膜腔穿刺	检查费	经羊膜腔获取检测样本，用于产前诊断。	所定价格涵盖定位、消毒、穿刺、取样、观察等羊膜腔穿刺所有必要操作所需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胎/次	每增加1个羊膜腔加收100%，双胎同一羊膜腔按1胎次收费。内镜下辅助操作三甲医院加收150元，三甲以下医院加收135元。不含超声监测。	150	135	医保		
分项	013112020040001	羊膜腔穿刺-内镜下辅助操作（加收）	检查费			胎/次	内镜下辅助操作加收	150	135	医保		

序号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归集口径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省属三甲医院价格(元)	省属三甲以下医院价格(元)	医保属性	医保支付范围	个人先行自付比例
分项	013112020040100	羊膜腔穿刺-羊膜腔穿刺注药(扩展)	治疗费			胎/次	每增加1个羊膜腔加收100%，双胎同一羊膜腔按1胎次收费。	150	135	医保		
5	013112020050000	绒毛取材	检查费	穿刺获取胎盘绒毛样本。	所定价格涵盖定位、消毒、穿刺、取材等绒毛取材所有必要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胎/次	未经省医疗卫生计生部门批准的单位不得使用。不含超声引导。	300	270			
6	013112020060000	胎儿内镜检查	检查费	经内镜观察宫内胎儿及胎盘情况。	所定价格涵盖定位、内镜置入、观察、撤除等，必要时取样等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胎/次		150	135	医保		
7	013112020070000	催引产	治疗费	通过各种方式促宫颈成熟，以促进分娩。	所定价格涵盖促宫颈成熟等所有必要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日	指自然日，不足一个自然日按一个自然日计。	150	135	医保		
8	013112020080000	产程管理	治疗费	临产后，进入待产室至第二产程前或阴道试产，对产妇的产程进展进行管理。	所定价格涵盖观察产妇产生命体征、宫缩及宫口扩张情况、监测胎心、判断产程进展、记录产程过程，给予相应的安抚、指导，根据需要进行干预措施，必要时行人工破膜等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第二产程是指从宫口开全至胎儿娩出。	300	300	医保		
9	013112020090000	分娩镇痛	治疗费	采用麻醉镇痛，以起到减轻产妇产分娩过程疼痛，提高分娩质量及舒适度，保证孕产安全的作用。	所定价格涵盖评估、建立通路、摆放体位、穿刺、置管、置管验证、观察、注药、氧饱和度监测、装置连接、参数设定、评分、记录、分析病情，必要时调整剂量、撤除装置等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小时	以2小时为基价，超过2小时三甲医院每增加1小时加收190元，三甲以下医院每增加1小时加收170元，三甲医院最高收费不超过2070元，三甲以下医院最高收费不超过1860元。	550	500	医保		50%
10	013112020100000	导乐分娩	治疗费	由专业人员给予孕妇导乐相关知识讲解及陪伴，进行合理用力及分娩配合指导。	应用呼吸减痛、分娩球、腰骶按摩、自由体位等非药物方法减轻分娩疼痛、协助产程进展，给予产妇产生活照保护和陪伴，在产程过程中随时观察产程进展等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市场调节价	市场调节价			
11	013112020110000	亲情陪产	治疗费	产妇产在产过程中，由医务人员指导家属进入产房陪同孕产，直至胎儿娩出。	陪产过程中所需的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市场调节价	市场调节价			

序号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归集口径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省属三甲医院价格(元)	省属三甲以下医院价格(元)	医保属性	医保支付范围	个人先行自付比例
12	013112020120000	胎儿外倒转	治疗费	纠正异常胎位(臀位、横位),创造顺产条件。	所定价格涵盖评估、胎位矫正、包扎固定、术后孕妇观察等胎儿外科转所 有必要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205	185	医保		
13	013112020130000	产时宫外治疗	治疗费	在生产过程中对有呼吸道梗阻和胸部疾病的胎儿进行 处理,达到安全生产的目的。	所定价格涵盖消毒、气管插管/气管 切开、采取措施避免胎盘过早剥离、 胎儿手术等必要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和 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胎/次		1600	1440	医保		
14	013112020140000	胎儿宫内输血	治疗费	在宫腔内对胎儿进行输血 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穿刺、抽血、输血等胎 儿宫内输血所有必要操作所需的人力 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胎/次	不含超声引导	1800	1620	医保		
15	013112020150000	胎盘血管交通支凝固 治疗	治疗费	在宫腔内利用各种能量源 对胎盘的胎盘血管交通支 进行凝固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穿刺、内镜置入、观察 、凝结胎盘血管交通支、撤除等胎盘 血管交通支凝固治疗所有必要操作所 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胎/次	内镜下辅助操作三甲医院加收150元, 三甲以下医院加收135元。	1700	1530	医保		
分项	013112020150001	胎盘血管交通支凝固 治疗-内镜下辅助 操作(加收)	治疗费			胎/次	内镜下辅助操作加收	150	135	医保		
16	013112020160000	羊水调节	治疗费	经羊膜腔穿刺对羊水进行 抽取、引流、灌注、置 换,达到维持胎儿生长环 境稳定的目的。	所定价格涵盖定位、消毒、穿刺、抽 吸/灌注、放置引流管等羊水调节所 有必要操作所需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 资源消耗。	次	内镜下辅助操作三甲医院加收150元, 三甲以下医院加收135元	330	295	医保		
分项	013112020160001	羊水调节-内镜下辅 助操作(加收)	治疗费			次	内镜下辅助操作加收	150	135	医保		
17	013112020170000	子宫压迫止血	治疗费	经药物等保守治疗无效, 需要压迫止血,达到止血 目的。	所定价格涵盖扩张宫口、探查宫腔并 清宫、堵塞宫腔或缝合、压迫止血, 必要时材料取出等所需的人力资源和 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200	180	医保		
18	013112020180000	脐静脉穿刺	治疗费	经羊膜腔获取胎儿脐静脉 血。	所定价格涵盖定位、消毒、穿刺、抽 血等脐静脉穿刺所有必要操作所需的 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胎/次	不含超声引导。	190	170	医保		

序号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归集口径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省属三甲医院价格(元)	省属三甲以下医院价格(元)	医保属性	医保支付范围	个人先行自付比例
19	013112020190000	药物减胎	治疗费	因孕母要求或医学指征,通过药物终止多胎妊娠中某一或两个(及以上)胎儿的发育。	所定价格涵盖消毒、穿刺、注射等药物减胎所有必要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胎/次		1250	1125	医保		
20	013112020200000	中期引产	治疗费	孕中期通过药物等方式终止胎儿发育,促宫颈成熟达到临产状态。	所定价格涵盖消毒、促宫颈成熟、胎儿处理等中期引产所有必要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胎/次	孕期“14周-27周+6”孕周的适用。	150	135	医保		
21	013112020210000	晚期引产	治疗费	孕晚期通过药物等方式终止胎儿发育,促宫颈成熟达到临产状态。	所定价格涵盖消毒、促宫颈成熟、胎儿处理等晚期引产所有必要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胎/次	孕期超过“27周+6”孕周的适用。	150	135	医保		
22	013112020220000	死胎接生	治疗费	死胎娩出及处理全过程,不含尸体处理。	所定价格涵盖消毒、协助娩出、胎盘处置,必要时使用器械助产等死胎接生所有必要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胎/次		900	810	医保		
	3314	14. 产科手术与操作										
23	013314000010000	阴道分娩(常规)	手术费	阴道分娩接生及新生儿处理的全过程处置。	所定价格涵盖自第二产程开始至第四产程结束期间常规经阴道分娩的全过程和必要操作,包括对产妇的密切观察、生产指导、干预措施,协助胎儿娩出、胎盘娩出,对脐带、胎盘、胎膜的检查处理,对产道的检查、会阴侧切、缝合及裂伤修补(1-2度),母婴观察、处理、评分及记录等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胎/次	会阴裂伤修补(限3-4度)三甲医院加收500元,三甲以下医院加收450元;宫颈裂伤修补三甲医院加收270元,三甲以下医院加收245元。	900	810	医保		
分项	013314000010001	阴道分娩(常规)-会阴裂伤修补(限3-4度)(加收)	手术费			胎/次	会阴裂伤修补(限3-4度)加收,无论多少胎次仅加收一次。	500	450	医保		
分项	013314000010002	阴道分娩(常规)-宫颈裂伤修补(加收)	手术费			胎/次	宫颈裂伤修补加收,无论多少胎次仅加收一次。	270	245	医保		

序号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归集口径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省属三甲医院价格(元)	省属三甲以下医院价格(元)	医保属性	医保支付范围	个人先行自付比例
24	013314000020000	阴道分娩(复杂)	手术费	产妇或胎儿存在情况复杂、风险较高等情况,经阴道分娩接生及新生儿处理的全过程处置。	所定价格涵盖自第二产程开始至第四产程结束期间复杂情况经阴道分娩的全过程和必要操作,包括对产妇的密切观察、生产指导、干预措施,协助胎儿娩出、胎盘娩出,对脐带、胎盘、胎膜的检查处理,对产道的检查、会阴侧切、缝合及裂伤修补(1-2度),母婴观察、处理、评分及记录等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胎/次	“阴道分娩(复杂)”是指:产妇或胎儿存在瘢痕子宫、巨大儿、胎儿臀位、肩难产等显著增加阴道分娩难度及风险的情况,或生产过程中医务人员采用胎位旋转、臀位助产、器械助产、手取胎盘等特殊措施的情况。会阴裂伤修补(限3-4度)三甲医院加收500元,三甲以下医院加收450元;宫颈裂伤修补三甲医院加收270元,三甲以下医院加收245元。	1500	1350	医保		
分项	013314000020001	阴道分娩(复杂)-会阴裂伤修补(限3-4度)(加收)	手术费			胎/次	会阴裂伤修补(限3-4度)加收,无论多少胎次仅加收一次。	500	450	医保		
分项	013314000020002	阴道分娩(复杂)-宫颈裂伤修补(加收)	手术费			胎/次	宫颈裂伤修补加收,无论多少胎次仅加收一次。	270	245	医保		
25	013314000030000	剖宫产(常规)	手术费	产妇难产或不适于阴道分娩,通过手术方式分娩接生及新生儿处理的全过程处置。	所定价格涵盖常规情况通过手术娩出胎儿的全过程和必要操作,包括切开子宫、娩出血块、胎盘处理、清理缝合、止血包扎处理等手术全过程,新生儿的观察、处理、评分及记录等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胎/次	每增加1个胎儿加收50%,阴道分娩转剖宫产三甲医院加收500元,三甲以下医院加收450元。	1350	1215	医保		
分项	013314000030001	剖宫产(常规)-阴道分娩转剖宫产(加收)	手术费			胎/次		500	450	医保		
26	013314000040000	剖宫产(复杂)	手术费	产妇难产或不适于阴道分娩,且产妇或胎儿存在情况复杂、风险较高等情况,通过手术方式分娩接生及新生儿处理的全过程处置。	所定价格涵盖复杂情况通过手术娩出子宫、娩出血块、胎盘处理、清理缝合、止血包扎处理等手术全过程,新生儿的观察、处理、评分及记录等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胎/次	剖宫产(复杂)”是指:产妇或胎儿存在前置胎盘、胎盘植入、凝血功能异常、子宫肌瘤(4-5cm以上)、瘢痕子宫、胎儿横位、胎儿臀位、产程中剖宫产、腹膜外妊娠等显著增加剖宫产实施难度及风险的情况。每增加1个胎儿加收50%,阴道分娩转剖宫产三甲医院加收500元,三甲以下医院加收450元。	1850	1665	医保		

序号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归集口径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省属三甲医院价格(元)	省属三甲以下医院价格(元)	医保属性	医保支付范围	个人先行自付比例
分项	013314000040001	剖宫产(复杂)-阴道分娩转剖宫产(加收)	手术费			胎/次		500	450	医保		
27	013314000050000	宫颈环扎术(常规)	手术费	对宫颈机能不全的治疗,达到延长孕周,维持胎儿存活目的。	所定价格涵盖消毒、宫颈固定、缝合、拆线,必要时胎膜复位等宫颈环扎术所有必要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内镜下辅助操作三甲医院加收800元,三甲以下医院加收720元。	630	565	医保		
分项	013314000050001	宫颈环扎术(常规)-内镜下辅助操作(加收)	手术费			次	内镜下辅助操作加收	800	720	医保		
28	013314000060000	宫颈环扎术(特殊)	手术费	对宫口扩张3cm以上等特殊情况的紧急环扎治疗,达到延长孕周,维持胎儿存活目的。	所定价格涵盖消毒、宫颈固定、缝合、拆线,必要时胎膜复位等宫颈环扎术所有必要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内镜下辅助操作三甲医院加收800元,三甲以下医院加收720元。	950	855	医保		
分项	013314000060001	宫颈环扎术(特殊)-内镜下辅助操作(加收)	手术费			次	内镜下辅助操作加收	800	720	医保		
29	013314000070000	院外分娩产后处置	手术费	产妇产于院外娩出胎儿后,在院内对产妇和新生儿进行处理的产后处置。	所定价格涵盖第三产程开始的脐带和胎盘处理,会阴裂伤修补(1-2度)、侧切及缝合、胎儿娩出后母婴观察等院外分娩产后处置所有必要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会阴裂伤修补(限3-4度)三甲医院加收500元,三甲以下医院加收450元;宫颈裂伤修补三甲医院加收270元,三甲以下医院加收245元。	400	360	医保		
分项	013314000070001	院外分娩产后处置-会阴裂伤修补(限3-4度)(加收)	手术费			次	会阴裂伤修补(限3-4度)加收	500	450	医保		
分项	013314000070002	院外分娩产后处置-宫颈裂伤修补(加收)	手术费			次	宫颈裂伤修补加收	270	245	医保		
30	013314000080000	手术减胎	手术费	因孕妇要求或医学指征,通过手术终止多胎妊娠中某一个或两个(及以上)胎儿的发育。	所定价格涵盖消毒、确认位置、穿刺、使用电凝、激光、射频等各种方式进行减胎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胎/次	内镜下辅助操作三甲医院加收150元,三甲以下医院加收135元。	1600	1440	医保		
分项	013314000080001	手术减胎-内镜下辅助操作(加收)	手术费			胎/次	内镜下辅助操作加收	150	135	医保		

福建省停用产科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序号	国家结算编码	地方项目代码	地方项目名称
1	003112010230000-311201023	311201023	产前检查
2	003112010230000-31120102301	31120102301	产前检查（多普勒听胎心）
3	003112010240000-311201024	311201024	电子骨盆内测量
4	003112010260000-311201026	311201026	胎心监测
5	003112010540000-311201054	311201054	子宫内水囊引产术
6	003112010550000-311201055	311201055	催产素滴注引产术
7	003112010560000-311201056	311201056	药物性引产处置术
8	003314000010000-331400001	331400001	人工破膜术
9	003314000020000-331400002	331400002	单胎顺产接生
10	003314000030000-331400003	331400003	双胎接生
11	003314000040000-331400004	331400004	多胎接生
12	003314000110000-331400011	331400011	脐带还纳术
13	003314000180000-331400018	331400018	子宫颈裂伤修补术
14	003314000070000-331400007	331400007	难产接生
15	003314000090000-331400009	331400009	内倒转术
16	003314000100000-331400010	331400010	手取胎盘术
17	003314000120000-331400012	331400012	剖宫产术

序号	国家结算编码	地方项目代码	地方项目名称
18	003314000120000-33140001201	33140001201	剖宫产术（经试产加收）
19	003314000150000-331400015	331400015	二次剖宫产术
20	003314000160000-331400016	331400016	腹腔妊娠取胎术
21	353314000020500-610000003	610000003	镇痛分娩
22	353314000020300-610000004	610000004	导乐陪伴分娩
23	003314000080000-331400008	331400008	外倒转术
24	003314000190000-331400019	331400019	子宫颈管环扎术（Mc-Donald）
25	003313030070000-331303007	331303007	孕期子宫内口缝合术
26	003112010290000-311201029	311201029	羊膜镜检查
27	003112010270000-311201027	311201027	胎儿镜检查
28	003112010340000-311201034	311201034	羊水置换
29	003112010190000-311201019	311201019	宫腔填塞
30	003112010300000-311201030	311201030	羊膜腔穿刺术
31	003112010300100-31120103001	31120103001	羊膜腔穿刺术（羊膜腔注药中期引产术）
32	003112010310000-311201031	311201031	经皮脐静脉穿刺术
33	003112010650000-311201065	311201065	早孕期经腹绒毛取材术
34	003314000170000-331400017	331400017	选择性减胎术
35	003314000050000-331400005	331400005	死胎接生
36	003314000060000-331400006	331400006	各种死胎分解术

信息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抄送：省卫健委、省市场监管局，省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福建省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5年3月10日印发
